

主旨: 香港人口被單程證人士滿溢 要求大幅減少配額

本土人口政策的先決條件，是必需取回單程證的審批權，取回移民入境的自主權。

《基本法》第 22 條已經清楚訂明，「……中國其他地方居民進入香港特區定居的人數由中央人民政府主管部門徵求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意見後確定」。換言之，香港人有權收回單程證的審批權。

綜觀目前本港社會的情況，例如生活環境質素以至交通和道路系統的負荷，香港的人口承載力已達到上限，令香港房屋，醫療等帶來沉重負擔。

自從新移民綜援終審官司後，未住滿 7 年申請綜援的個案在可見將來會迅速增加，加重香港人口壓力。

所以，我鄭重要求，應在單程證審批加入財政獨立審查，以確保新移民能財政自給自足地在港生活以我所知，外國已經有相關安排，審批移民。固此，絕非歧視。